## 深圳市沃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捐款支持抗击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. 没有 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 一、捐赠事项概述

为切实履行上市公司社会责任,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以及深圳市委、市 政府关于疫情防控工作的决策部署,助力抗击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,深圳市沃 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联合公司前期发起设立的"深圳市 慈善会 • 沃特公益基金"共同向深圳市慈善会捐款人民币 100 万元, 用于疫情抗 击、防治及购买疫情专用物资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以及《总经理工作 细则》的相关规定,本次捐赠属于总经理决策权限,无需提交董事会、股东大会 审议。本次捐赠不涉及关联交易,也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 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## 二、本次捐赠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公司向深圳市慈善会捐赠公益资金, 支持抗击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, 符合公司积极履行上市公司社会责任要求。本次对外捐赠公司出资部分的资金来 源于公司自有资金,对公司当期及未来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,亦不会对投资 者利益构成重大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沃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〇年二月二日

